公司代码：605287　　公司简称：德才股份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才股份	60528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文静	陈龙祥
电话	0532-68066976	0532-68066976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甲 5 号楼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甲 5 号楼
电子信箱	decaizql@126.com	decaizql@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11,157,555.12	10,073,315,862.80	1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8,995,406.28	1,707,264,072.79	6.5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49,528,859.41	2,353,591,749.41	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94,111.93	101,256,219.84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469,631.09	82,825,258.08	3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275,250.78	341,181,758.30	14.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6.45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1	5.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1	5.9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叶德才	境内自然人	28.65	28,651,364	28,651,364	无
青岛城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89	9,886,364		无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5	8,250,000		无
青岛德才君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	5,679,545	5,679,545	无
青岛青铁金汇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	3,750,000		无
西藏和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4	3,340,909		无
叶得森	境内自然人	2.84	2,843,182	2,843,182	无
陆晓红	境内自然人	1.23	1,225,854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792,700		无
西藏赢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赢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78	777,27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德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德才君和投资为叶德才控制的公司，股东叶得森为叶德才之哥哥。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才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在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甲 5 号楼德才大厦 7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

会议由董事长叶德才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0)。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才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在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甲 5 号楼德才大厦 7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艳平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股份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6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1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14:00-15: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6TqDGdK05y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才股份”)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公司将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德才股份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14:00-15: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叶德才先生，独立董事顾旭芬女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文静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14:00-15: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6TqDGdK05y 或使用微信扫描以下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2-68066976

邮箱：decaizqb@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43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5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9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7,798.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02.00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全部到账，并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1)第 00003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为：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9,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77,98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711,020,000.00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7,631,132.07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5,118,867.93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	651,755,772.07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12,331,009.98
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5,118,867.93
支付发行费用	17,631,132.07
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	26,727,687.97
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86,925,207.32
信息化建设项目	13,308,750.00
补充流动资金(注 1)	489,713,116.8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865,533.84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87,879,761.77

注 1：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包括募集的补充流动资金 488,005,900.00 元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07,216.8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德才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路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家岭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专 户 银 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路支行	77090188004598789	15,841,152.8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	802120200755187	29,284,269.5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600001293	1,908,024.3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000034162600045438545	2.59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家岭支行	206000865420500001460	20,711,561.8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372005529013001248838	20,134,750.70
合　计		87,879,761.7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均未实施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进行变更，原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 12,722.22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7.89%。变更后，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全部资金将投向“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投资总金额 17,133.45 万元，分阶段投入，超出募集资金部分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事项。

除前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102.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0.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22.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29.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89%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或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	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15,400.31	2,678.09	2,678.09	0	2,678.09	0	100.00	募集资金投向已变更为“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是	0	12,722.22	12,722.22	2,844.75	8,692.52	–4,029.70	68.33	2023 年 12 月	项目尚在建设中	项目在建设中	–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6,901.10	6,901.10	6,901.10	155.78	2,558.65	–4,342.45	37.08	2024 年 7 月	项目尚在建设中	项目在建设中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800.59	48,800.59	48,800.59	0	48,800.5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1,102.00	71,102.00	71,102.00	3,000.53	62,729.85	–8,372.1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未达预期。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建设情况，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决定将“信息化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7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上述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	12,722.22	12,722.22	2,844.75	8,692.52	68.33	2023 年 12 月	项目尚在建设中	–	否
合计	–	12,722.22	12,722.22	2,844.75	8,692.5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公司原“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最早于 2017 年开始筹划，并于 2019 年正式办理项目备案，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建设。原项目的规划主要基于当时门窗行业的市场需求以及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水平确定，旨在提升德才高科原有普通铝合金门窗产能，扩大经营规模及效益。因公司上市流程耗时较长，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7 月才实际到位，从 2017 年开始进行项目筹划至今，已有五年时间，原项目的实施条件已发生如下变化：(1)门窗行业的市场需求升级；(2)生产设备的科技属性升级。基于上述变化情况，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有所放缓，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计划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在门窗行业经营多年，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经验。近年，公司持续关注门窗行业动态，密切留意产业链最新发展情况，通过系统调研与充分论证，认为“系统门窗”将成为未来门窗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具体原因有以下三点：(1)政策驱动；(2)产品优势；(3)市场前景。因而，基于上述项目变更背景及原因，公司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加公司经济效益，同时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变更“建筑工业化装饰部品部件生产项目”的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系统门窗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化项目”。 决策程序：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已出具相关意见，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399　　证券简称：英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3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59 号)同意注册，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3.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778.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7,995.3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782.63 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21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17 万套高效换热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222.60	30,222.6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21.26	9,321.26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4,543.86	44,543.86

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额的部分为超募资金。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结算账户，主要操作流程与要求如下：

(一)合同签订：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由经办部门确认可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二)款项支付及台账管理：具体支付时，由经办部门提交付款申请，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财务部门根据审批流程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建立使用上述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专项台账，并逐笔统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按月编制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明细表，按月汇总报送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三)资金置换：公司财务部按月统计未置换的以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根据热付的银行承兑汇票统计编制置换清单，并按募集资金支付的有关审批流程审核、批准后，将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使用的款项，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等额置换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同时通知保荐机构；

(四)监督检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使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基于募投项目建设及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399　　证券简称：英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4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科技”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真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1399　　证券简称：英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科技”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章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仔细审阅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签字：
竺素娥(签字)：
2023 年 8 月 18 日
独立董事签字：
邵乃宇(签字)：
2023 年 8 月 18 日
独立董事签字：
李俊明(签字)：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117　　证券简称：嘉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6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